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电子通信设备业务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鸿中锦”）经营的电子通信设备业务存在部分合同执行异常的情况，公司积极应对，采取法律措施追究相关方法律责任。后收到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驳回汇鸿中锦的起诉。汇鸿中锦认为一审法院作出的裁定存在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的错误，在法定期限内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。后汇鸿中锦陆续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中止诉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开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鉴于汇鸿中锦提起上诉的 6 起案件中已有 5 起中止审理，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并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电子通信设备业务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对上述应收债权 59,836.9 万元剔除已预收款项 2,179.07 万元予以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7,657.82 万元（数据相减存在尾差，为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造成）。其中：2021 年已计提减值准备 11,464.44 万元，2022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46,193.38 万元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，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按照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（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。

根据电子通信设备业务诉讼进展情况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上述应收债权剔除已预收款项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，本期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

46,193.38 万元。

三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影响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-31,153 万元。

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。

四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，依据充分、合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，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能够客观、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。

（三）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谨慎性原则，能够客观、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；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会计处理，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。公司将继续通过诉讼等途径全力挽损，尽

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权益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